

广州市珠江电线厂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水平评价方案

1.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广州市珠江电线厂有限公司清洁生产水平评价，以PVC、铜材等为原料，生产电线、电缆等类似可参照本方案。

2.引用文件

本方案内容引用了下列文件中的条款。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有效版本适用于本方案。

GB/T 20106-2006 评价指标体系通则

GB/T 24001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HJ/T 425-2008 清洁生产标准 制定技术导则

《清洁生产审核暂行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 第 16 号）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改委令 2011 年第 9 号）

《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二批）

3.术语解释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方案。

3.1 清洁生产

指不断采取改进设计、使用清洁的能源和原料、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与设备、改善管理、综合利用等措施，从源头削减污染，提高

资源利用效率，减少或者避免生产、服务和产品使用过程中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以减轻或者消除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

4.评价方案

4.1 评价分级

本方案将清洁生产水平划分为三级：

一级：国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二级：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三级：国内清洁生产基本水平。

4.2 评价要求

清洁生产水平评价要求见表 1。

表 1 清洁生产水平评价要求

清洁生产指标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生产工艺与装备要求			
基本要求	不存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和《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二批）中淘汰类目录规定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落后产品。		
工艺要求	通过铜杆拉丝、绞股、挤塑、成缆等工艺，使用PVC、铜材等原料生产电线、电缆		
	全部采用自动化装置连续生产	部分自动化生产	
装备要求	具有完善的成品强度、耐火性、耐腐蚀性等检测设备	具有部分检测设备	
	设备采用先进的变频技术	部分采用变频技术	
二、资源能源利用指标			
单位产品耗电量（kWh/t）	≤110	≤125	≤135

单位产品耗铜量（kg/t）		≤950	≤1050	≤1100
铜材一次利用率（%）		≥98	≥96	≥95
三、产品特征指标				
产品一次性合格率(%)		≥98	≥96	≥95
环境标准产品符合性		完全符合		部分符合
四、污染物产生指标				
单位产品固废产生量(kg/t)		≤30	≤40	≤45
五、废物回收利用指标				
废电线、废 PVC、废铜材		有综合利用设施，全部回收或利用		部分回收利用
生产废水回收利用		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对外排放		
六、环境管理要求				
环境法律法规标准		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		
“三同时”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实施“三同时”制度，相关文件齐备		
环境审核		建立运行环境管理体系，环境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及作业文件齐备	环境管理制度健全，原始记录及统计数据齐全有效	环境管理制度、原始记录及统计数据基本齐全
生产过程环境管理	原料用量及质量	有原材料质检、计量制度和原材料消耗定额管理制度		
	仪表计量	有全面的计量仪表，并制定严格的定量管理制度	对主要环节进行计量，并制定严格的定量管理制度	对主要用水、用电环节进行计量
	现场管理	生产过程中无跑、冒、滴、漏，有工艺过程管理		
	岗位培训	对所有岗位均进行严格的职业技能和职业安全健康培训		

	生产设备的使用、 维护和管理	有完善的管理制度， 并严格执行	对主要设备由具 体的管理制度，并 严格执行	对主要设备有具体的 管理制度
相关方环境管理		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并通过 ISO14001 环境 管理体系认证。		有较完善的管理规章 制度和岗位职责

5.数据的采集与计算方法

5.1 采样

本方案各项指标的采样和监测按照国家标准检测方法执行。

5.2 相关指标的计算方法

5.2.1 铜材一次利用率

铜材一次利用率= 产品中的铜材重量 (t) /实际铜材领用量 (t)
× 100%;

5.2.2 单位产品耗电量

单位产品耗电量=总用电量 (kWh) /合格总产量 (t)

5.2.3 单位产品耗铜量

单位产品耗铜量=总耗铜材量 (t) /合格总产量 (t)

5.2.4 产品一次性合格率

产品一次性合格率=一次产品合格量 (t) /当年合格总产量 (t)
× 100%

5.2.5 单位产品固废产生量

单位产品固废产生量=总固废产生量 (t) /合格总产量 (t)

6.方案的编制

本方案由广州市珠江电线厂有限公司编制并负责解释。